

证券代码：872007

证券简称：润生保险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山东润生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☐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☒ 其他方式投票（现场及视频网络投票）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爱杰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,429,49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2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无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就 2022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，形成了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29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就 2022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，形成了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29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 2022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就 2022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

汇报，形成了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29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已经与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的各项财务指标和财务数据，财务部门就 2022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，并形成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29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 2023 年的经营计划和目标，财务部门对 2023 年的财务工作做了预算和汇总，并形成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29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已经与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的各项财务指标和财务数据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决定本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为不分红不转增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29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具体负责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29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及购买理财产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，确保公

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股票、基金、期货，增加公司投资收益，具体情况如下。

- （1）投资品种：限于境内股票、基金、期货及银行理财产品；
- （2）投资额度：金额不超过 2600 万元，额度可以滚动使用；
- （3）投资期限：自股东大会决议批准之日起 1 年内有效；
- （4）资金来源：公司自有闲置资金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29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王爱杰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转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王爱杰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。王爱杰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29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高新明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转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高新明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。高新明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29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刘洪秀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转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刘洪秀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。刘洪秀女士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29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邢兰芝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转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邢兰芝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。邢兰芝女士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29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王帆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转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王帆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。王帆女士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29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李代强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转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监事会提名李代强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止。李代强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29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孙梦研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转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监事会提名孙梦研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止。孙梦研女士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29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

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429,4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国曜琴岛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范永明、李苓苓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王爱杰	董事	任职	2023 年 5 月 26 日	2022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高新明	董事	任职	2023 年 5 月	2022 年年度股东	审议通过

			26 日	大会	
刘洪秀	董事	任职	2023 年 5 月 26 日	2022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邢兰芝	董事	任职	2023 年 5 月 26 日	2022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王帆	董事	任职	2023 年 5 月 26 日	2022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李代强	监事	任职	2023 年 5 月 26 日	2022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孙梦研	监事	任职	2023 年 5 月 26 日	2022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吴丽莉	董事	离职	2023 年 5 月 26 日	2022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山东润生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山东国曜琴岛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润生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山东润生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9 日